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1 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11 日（星期一）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林伟斌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 11 人，实到 10 人，副董事长任玮先生因公务委托董事夏智文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深圳市外环高速横岭服务区 2 座加油站土地出让项目竞拍的议案》。

为推动产业布局，进一步落实公司综合能源运营商的功能定位及发展战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南山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山石油”）拟参与竞拍深圳外环高速横岭（1 对）服务区 2 块加油站用地土地使用权，宗地面积合计 3137.57 平方米，挂牌起始价合计为人民币 2,676 万元，竞买保证金合计为人民币 536 万元（土地具体位置、土地面积和交易金额等以最终实际出让文件为准），土地使用权出让方为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龙岗管理局。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南山石油参与竞拍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龙岗管理局以挂牌方式出让的两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宗地号：G10501-0440；宗地号：G10501-0441），并在竞拍成功后具体推进后续加油站建设工作，同意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南山石油在授权总投资额范围内负责本次竞拍及后续相关事宜，包括且不限于签署具体协议、土地使用权的相关登记手续等。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三、竞拍进展

子公司南山石油已交纳竞买保证金人民币 536 万元（后转为地价款的一部分），并于当天下午依据董事会授权按法定程序参与了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举办的龙岗区坪地街道宗地号为G10501-0440及G10501-0441两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最终以合计人民币 16,500 万元竞得本次出让的两宗地块。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竞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拟投资建设加油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二日